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上市公司”“公司”）A 股配股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对金风科技到场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培训对象

在本次培训中，金风科技接受培训的人员包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等。

#### 二、培训方式

海通证券指定并授权石迪、吴俊担任金风科技 A 股配股的保荐代表人，并由上述两人主要负责金风科技持续督导的相关工作。2020 年 3 月 20 日，石迪对金风科技的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

#### 三、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重点结合相关案例，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进行了讲解。本次培训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日常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合规使用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 四、培训总结

通过此次培训授课，金风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

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合规使用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此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金风科技的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石迪

\_\_\_\_\_

吴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